

证券代码：002973

证券简称：侨银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128

债券代码：128138

债券简称：侨银转债

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倍华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：

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，

总计 6 亿元人民币。

其中，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，授信期限 1 年；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，授信期限 1 年；上述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郭倍华、刘少云、韩丹。

具体授信额度、授信品种及其他条款以公司与各银行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，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郭倍华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，以及授权法定代表人郭倍华办理担保、贷款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郭倍华女士、韩丹女士回避了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保理融资业务的议案》

为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公司的债务结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满足经营发展需求，同意公司将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国耀融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耀租赁”），向国耀租赁申请办理融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.00 万元的有追索权保理融资业务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郭倍华、刘少云、韩丹为本次保理融资业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开展保理融资业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郭倍华女士、韩丹女士回避了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

3.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4 日